#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11月11日(星 期二)14:3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 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 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 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 14:30
    -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 体时间为: 2025年11月11日上午9:15至2025年11月11日下午15:00的任 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 人出席现场会议:
-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 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

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

#### 7、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 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 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 8 号田厦金牛广场 A 座 19 楼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视频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 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1.00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 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3.00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3.01	选举崔金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b>√</b>
3.02	选举崔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b>√</b>
3.03	选举崔星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V
3.04	选举贾慧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b>V</b>
3.05	选举武家悦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V
4.00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蔡曼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V
4.02	选举谭光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蔡天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V

提案 3、4 均以提案 1 经过股东大会审议为前提,提案 3、4 需逐项表决。

#### 2、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 2025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将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 **4**、上述提案中,提案 **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 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 三、 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

电子邮件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 2、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9:30-15:00。
-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8号田厦金牛广场A座19楼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台。
  -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郑晓程、王远东

联系电话: 0755-88299832

电子邮箱: ir@allmed.cn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 8 号田厦金牛广场 A 座 19 楼奥美医疗董事会办公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四、 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 五、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950",投票简称为"奥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b>X2</b>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采用等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 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采用差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3位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3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 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

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 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11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 9:30-11:30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兹委托	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
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	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	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
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同意	反对	弃权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sqrt{}$			
非累积投票	提案				
1.00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 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	· :案	•			
3.00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 <b>5</b> )人			
3.01	选举崔金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			
3.02	选举崔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	√			
3.03	选举崔星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			
3.04	选举贾慧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			
3.05	选举武家悦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b>V</b>			
4.00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 <b>3</b> )人			
4.01	选举蔡曼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	√			
4.02	选举谭光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	<b>V</b>			
4.03	选举蔡天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	<b>V</b>			

注:

-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附件三:

#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_====   >  >  >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均	真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及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	
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	
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	文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 (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	
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	为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日 日	